

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

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4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育苗、种苗、园林绿化、为全省、市、区提供各类苗木及承揽绿化工程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设置2个股室，分别是：1、财务室；2、生产室

职能如下：

1、财务室,负责本单位所有资金的运转及账务的处理。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固定资产的核算与管理办法；参与编制固定资产更新改造和大修理计划；负责固定资产的明细核算和有关报表的编制；计算提取固定资产折旧和大修理资金；参与固定资产的清查盘点；拟定成本核算办法；制定成本费用计划；负责成本管理基础工作；核算产品成本和期间费用；编制成本费用报表并进行分析；协助管理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负责编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有关财务会计报表；负责管理会计凭证和财务会计报表；审查财务成本计划；审查各项财务收支；复核会计凭证和财务会计报表；

2、生产室，负责本单位育苗、种苗、园林绿化，对工程质量、工期、成本、安全、环境、施工管理全面负责，根据施工计划，科学地组织和管理进入现场的人、财、物资源，协调好总分包关系，严格履行工程合同和经济承包责任书，确保工期、质量、成本控制。

我单位为二级单位，是林业局下设的差额拨款事业单位，无下设单位。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00	3373471. 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	
五、事业收入	5. 00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	
	9. 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	
	10. 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3373471. 58
	13.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00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	
	20. 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	
	21.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	
	22.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	
	23.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73471.58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3373471.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3373471.58	总计	62.00	3373471.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73471.58	1773471.58	160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73471.58	1773471.58	16000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373471.58	1773471.58	160000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773471.58	1773471.5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00000.00		90000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 灾减灾	150000.00		15000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 草原支出	550000.00		55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73471.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373471.58	3373471.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73471.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73471.58	3373471.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3373471.58	总计	64	3373471.58	3373471.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3373471.58	1773471.58	160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73471.58	1773471.58	16000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373471.58	1773471.58	160000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773471.58	1773471.5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00000.00		90000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50000.00		15000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50000.00		55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9747.58	1659747.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0000.00	160000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670060.20	670060.20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107904.00	107904.0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06782.00	406782.00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735.33	161735.33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768.68	79768.68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704.98	65704.98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000.00	18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828.19	10828.19	30211	差旅费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8964.20	138964.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724.00	113724.00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96732.00	9673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534720.00	534720.00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16992.00	16992.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0000.00	150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915280.00	91528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773471.58	1773471.58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公开08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4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3,373,471.58元、支出总计3,373,471.58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294,715.50元，增长62.28%，支出总计增加1,294,715.50元，增长62.28%。主要原因是增加省级、中央级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3,373,471.58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3,373,471.58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比0.00%；

事业收入0.00元，占比0.00%；

经营收入0.00元，占比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比0.00%；

其他收入0.00元，占比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3,373,471.58元，其中：

基本支出1,773,471.58元，占比52.57%；

项目支出1,600,000.00元，占比47.43%；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比0.00%；

经营支出0.00元，占比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比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373,471.58元，支出总计3,373,471.58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294,715.50元，增长62.28%，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294,715.50元，增长62.28%。主要原因是增加省级、中央级项目，增加丧葬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3,373,471.58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94,715.50元，增长62.28%。主要原因是增加省级、中央级项目，增加丧葬费。其中，人员经费1,773,471.58元，占比52.57%；日常公用经费0.00元，占比0.00%。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373,471.58元，主要

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373,471.58元，占比10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373,471.58元，支出决算3,373,471.5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

事业支出1773471.5元 森林资源培育支出900000元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150000元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550000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73,471.58元，其中：

人员经费1,773,471.58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1,773,471.58元，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670,060.20 津贴补贴107,904.00 绩效工资406,782.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61,735.33 职业年金缴费79,768.6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704.98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8,00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828.19 住房公积金138,964.2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3,724.00 退休费96,732.00 生活补助 16,992.00
合计1,773,471.58元

；

公用经费0.00元，主要包括无。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无。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无。

4、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无；国（境）外接待费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旋耕机、拖拉机、小型运苗车、中型运苗车；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1600000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4.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0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160000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00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林木种苗培育中心省、中央级等4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160000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00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完成率100%。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4个，涉及资金1600000元：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完成率100%。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
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木良种培育补助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2年中央财政林木良种培育补助晋林规发[2021]60号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拨付25万元，培育良种苗木油松75万株，榆树50万株。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2年中央财政林木良种培育补助拨付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25万元，资金已全额及时到位，资金到位后，我圃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采用自行组织的方式展开工作。项目启动后，我圃在原有领导班子的基础上，责成专人负责，建立严格的项目法人组织机构，对项目的计划管理，工程管理、资金管理、监督检查等提出具体方案及保障措施，同时以省市林业技术部门作为技术支撑，对有关技术问题进行重点攻关，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全年共完成培育良种苗木油松75万株，榆树50万株，采用高床播种，喷灌育苗，精细化管理，实行科学规划设计，科学培育苗木，科学管理项目。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培育良种苗木油松，采用高床播种，喷灌育苗、每亩培育合格苗木10-12万株，共完成合格苗木培育75万株；榆树育苗采用畦作，平床育苗，每亩培育合格苗木4-5万株，共完成合格苗木培育50万株。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对于实施项目存在的问题，经进一步剖析，发现在项目实施中存在管理不够严谨，设计不够科学，责任不够明确，下一步我们一定要实行科学管理，规范设计，明确职责，确保项目高质量完成，顺利实施。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实施项目已顺利进行开展，应用到社会生产实践中。

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

2022年省级林木种苗补助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2年省级林木种苗培育补助晋林规发[2021]58号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拨付65万元，防渗渠维修3000米，新设围栏1500米，土壤改良21亩。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2年省级林木种苗培育补助资金拨付省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65万元，资金已全额及时到位，资金到位后，我圃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采用自行组织的方式展开工作。项目启动后，我圃在原有领导班子的基础上，责成专人负责，建立严格的项目法人组织机构，对项目的计划管理，工程管理、资金管理、监督检查等提出具体方案及保障措施，同时以省市林业技术部门作为技术支撑，对有关技术问题进行重点

攻关，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全年共完成防渗渠维修3000米，新设围栏1500米，土壤改良21亩。按照设计严格要求，规范化运作，确保项目顺利完成。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全年共完成防渗渠维修采用U形40渠，C20混凝土浇筑，围栏采用隔离铁丝网带支柱卡接，规格1.8*3米，支柱用水泥灌浆，土壤改良包括土壤消毒，增施有机肥、磷肥、增施土壤改良剂、换土、中耕等。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对于实施项目存在的问题，经进一步剖析，发现在项目实施中存在管理不够严谨，设计不够科学，责任不够明确，下一步我们一定要实行科学管理，规范设计，明确职责，确保项目高质量完成，顺利实施。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实施项目已顺利进行开展，应用到社会生产实践中

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

2022年朔城区美丽乡村建设绿化苗木款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按照区政府2021年人居环境改造暨美丽乡村建设绿化用苗的安排部署，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积极筹备、精心组织各类优质苗木，有力地促进了我区美丽乡村绿化工作。一是原国营苗圃提供南榆林乡神武村苗木款205376元、南磨石村苗木款13940元、辛寨村苗木款50082元、南榆林东西村苗木款15980元，共计资金285378元。二是原国营二苗圃提供部分村庄绿化苗木款，神头镇吉庄村苗木款21600元、神头村苗木款12000元、贾庄乡下水村苗木款2000元、张蔡庄乡魏庄村苗木款148300元、大虫窝村苗木款5000元、滋润乡新进疃村苗木款65760元、下团堡乡马营堡村苗木款9962元，共计资金264622元。以上两项合计资金55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2年区财政按照区政府2021年人居环境改造暨美丽乡村建设绿化用苗的安排部署，拨付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资金55万元，资金已全额及时到位，资金到位后，我圃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采用自行组织的方式展开工作。项目启动后，我圃在原有领导班子的基础上，责成专人负责，建立严格的项目法人组织机构，对项目的计划管理，工程管理、资金管理、监督检查等提出具体方案及保障措施，同时以省市

林业技术部门作为技术支撑，对有关技术问题进行重点攻关，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原国营苗圃提供南榆林乡神武村苗木款205376元、南磨石村苗木款13940元、辛寨村苗木款50082元、南榆林东西村苗木款15980元，共计资金285378元。二是原国营二苗圃提供部分村庄绿化苗木款，神头镇吉庄村苗木款21600元、神头村苗木款12000元、贾庄乡下水村苗木款2000元、张蔡庄乡魏庄村苗木款148300元、大虫窝村苗木款5000元、滋润乡新进疃村苗木款65760元、下团堡乡马营堡村苗木款9962元，共计资金264622元。以上两项合计资金55万元。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人居环境改造暨美丽乡村建设绿化用苗共完成南榆林乡神武村、南磨石村、辛寨村、南榆林东西村绿化用苗及神头镇吉庄村、神头村、贾庄乡下水村、张蔡庄乡魏庄村、大虫窝村、滋润乡新进疃村、下团堡乡马营堡村绿化用苗。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对于实施项目存在的问题，经进一步剖析，发现在项目实施中存在管理不够严谨，设计不够科学，责任不够明确，下一步我们一定要实行科学管理，规范设计，明确职责，确保项目高质量完成，顺利实施。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实施项目已顺利进行开展，应用到社会生产实践中。

防火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进一步加强我中心森林防火工作，搞好森林消防半专业化防火队伍的建设，护林防火15万元，运于日常森林防火。

(3)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3,373,471.58元，执行数为3,373,471.58元，执行率为10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率100%；二是无。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无；二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无；二是无。涉密内容除外。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优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木良种培育补助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2 年中央财政林木良种培育补助晋林规发[2021]60 号朔州市朔城区林木种苗培育中心拨付 25 万元，培育良种苗木油松 75 万株，榆树 50 万株。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2 年中央财政林木良种培育补助拨付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25 万元，资金已全额及时到位，资金到位后，我圃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采用自行组织的方式展开工作。项目启动后，我圃在原有领导班子的基础上，责成专人负责，建立严格的项目法人组织机构，对项目的计划管理，工程管理、资金管理、监督检查等提出具体方案及保障措施，同时以省市林业技术部门作为技术支撑，对有关技术问题进行重点攻关，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全年共完成培育良种苗木油松 75 万株，榆树 50 万株，采用高床播种，喷灌育苗，精细化管理，实行科学规划设计，科学培育苗木，科学管理项目。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分析

（二）须双报价采购项目情况

培育良种苗木油松，采用高床播种，喷灌育苗、每亩培育合格苗木 10-12 万株，共完成合格苗木培育 75 万株；榆树育苗采用畦作，平床育苗，每亩培育合格苗木 4-5 万株，共完成合格苗木培育 50 万株。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对于实施项目存在的问题，经进一步剖析，发现在项目实施中存在管理不够严谨，设计不够科学，责任不够明确，下一步我们一定要实行科学管理，规范设计，明确职责，确保项目高质量完成，顺利实施。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实施项目已顺利进行开展，为我市、区各项造林绿化提供了良种壮苗。

 扫描二维码 创建